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发展”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向财务公司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申请融资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一）该事项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担保额度预计合理、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符合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二）同意 2020 年五矿发展对全资子公司融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总额不超过 102 亿元人民币（不包括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从关联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获得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担保事项）。

（三）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综合授信及相关担保事项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四）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向财务公司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一）该事项是为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担保

额度预计合理、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符合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从关联方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获得授信提供总额不超过 8 亿元人民币担保。

（三）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综合授信及相关担保事项手续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四）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汤敏 王秀丽 张守文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三日

(此页无正文，仅为《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签字页)

公司独立董事：

汤 敏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Tang Min',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The signature is stylized and cursiv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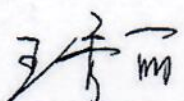
王秀丽

张守文

(此页无正文，仅为《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签字页)

公司独立董事：

汤 敏 _____

王秀丽  _____


张守文 _____

(此页无正文，仅为《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签字页)

公司独立董事：

汤 敏 _____

王秀丽 _____

张守文  _____

